镇坪县残疾人联合会

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**

一、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

二、工作任务

三、预算单位构成

四、人员情况说明

**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**

五、收支说明

**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**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及会议费、培训费情况说明

七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

八、政府采购情况说明

九、绩效目标说明

十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

十一、专业名词解释

**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**

（具体预算公开报表）

**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**

**一、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**

（一）**主要职责**

1.宣传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》，维护残疾人在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社会和家庭生活等方面同其他公民平等的权利，密切联系残疾人，听取残疾人意见，反映残疾人需求，全心全意为残疾人服务。

2.弘扬人道主义，宣传残疾人事业，沟通政府、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，动员社会理解、尊重、关心、帮助残疾人。

3.团结、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，履行应尽义务，发扬乐观进取精神，自尊、自信、自强、自立，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，推进现代化建设贡献力量。

　　4.协助政府研究、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规、政策、规划和计划，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。

　　5.开展残疾人康复、教育、劳动就业、文化体育、科研、用品用具供应、福利、社会服务、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工作，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，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。

　　6.接待、处理残疾人来信来访。

　　7.做好第三代残疾人证发放管理工作。

　　8.承担县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的日常工作，做好综合、组织、协调和服务工作。

9.负责听取残疾人意见，需求，维护其合法权益，为其服务；负责为残疾人办证、换证等工作；负责残疾人事业的宣传、教育、社团组织的管理和服务工作；负责调查研究残疾人事业的状况，向政府提出决策建议；协助组织实施残疾人康复、扶贫、就业等工作；负责残联工作年度计划、总结及有关文件起草工作；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**（二）机构设置**

镇坪县残疾人联合会属群团机关，正科级事业单位（参公管理），下属事业单位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1个；2022年编制人数8人，实有人数7人，其中：参公管理4人，理事长1名，副理事长1名，四级调研员1名，新招录公务员1名；事业编3人，其中：管理岗2人，机关高级工1人。

**二、工作任务**

（一）落实18周岁以下（不含18周岁）农村困难残疾儿童生活补助工作；

（二）落实残疾儿童康复补助政策；

（三）继续为全县残疾人办好十件实事；

（四）按省、市残联工作要求，抓好农村残疾人专职委员队伍建设并落实好待遇；

（五）完成县委、县政府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**三、预算单位构成**

纳入2023年本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，从预算单位构成看，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（镇坪县残疾人联合会），属一级事业预算单位（参公管理），经费由县财政全额预算拨款。纳入本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0个，包括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单位名称 | 拟变动情况 |
| 1 | 镇坪县残疾人联合会（汇总） | 无 |

**四、人员情况说明**

截止2022年底，镇坪县残疾人联合会人员编制8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5人、事业编制3人；实有人员7人，其中：行政4人、事业3人。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4人。

**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**

**五、收支说明**

**（一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**

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，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，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163.38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3.38元，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45.4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及机关人员经费增加；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163.38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63.38元，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45.4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事业发展资金及机关人员经费增加。

**（二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**

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163.38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3.38元，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，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45.4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事业发展资金及机关人员经费增加；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163.38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63.38元，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，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45.4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残疾人事业发展资金及机关人员经费增加。

**（三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**

1、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。

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63.38万元，较上年增加45.44万元，主要增加原因是残疾人事业发展资金及机关人员经费增加。

2、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

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3.38万元，其中：

（1）行政运行（2081101）78.97万元，较上年减少7.12万元，原因是机关人员社保、医疗保险、住房公积金科目调整，2022年中新招录1人、调入1人，形成差额。

（2）残疾人康复（2081104）10万元，较上年增加5万元，原因是新增精神病免费服药支出增加；

（3）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（2081107）7万元，该专项资金为新增科目（18周岁以下残疾儿童生活补贴）；

（4）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（2081199）36.46万元，较上年支出持平。

（5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（2080505）12.5万元，是人员经费，较上年增加12.5万元，原因是规范功能科目使用，为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。

（6）行政单位医疗（2101101）8.92万元，是人员经费，较上年增加8.9万元，原因是规范功能科目使用，为机关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。

（7）住房公积金（2210201）9.54万元，是人员经费，较上年增加9.54万元，原因是规范功能科目使用，为行政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。

3、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说明

(1)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：

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3.38万元，其中：

工资福利支出（301）101.24万元，较上年增加31.15万元，原因是机关新进人员增加，部门在编人员工资普调、职务晋升、增加基础性绩效奖等增加。

商品和服务支出（302）8.68万元，较上年减少7.26万元，原因是压减公用经费，节约开支。

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（303）33.86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1.60万元，原因是残疾人康复支出及残疾人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；

其他支出（399）19.60万元，较上年增加9.6万元，原因科目调整；

1.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。

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3.38万元，其中：

机关工资福利支出（501）101.24万元，较上年增加31.15万元，原因是机关新进人员增加，部门在编人员工资普调、职务晋升、增加基础性绩效奖等增加；

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（502）8.68万元，较上年减少7.26万元，原因是压减公用经费，节约开支；

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（509）33.86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1.60万元，原因是残疾人康复支出及残疾人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；

其他支出（599）19.60万元，较上年增加9.6万元，原因科目调整了；

**（四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**

1.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。

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，并已公开空表。

2.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。

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。

**（五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**

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，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。

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。

**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**

**六、“三公”经费及会议费、培训费情况说明**

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支出4.8万元，较上年一致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0元；公务接待费0.6万元，较上年无变化；公务用车运行费4.2万元，较上年无变化；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，较上年无变化。

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

2023年会议费预算为0万元，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会议费预算支出。

2023年培训费预算为0万元，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培训费预算支出。

**七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**

截止2022年底，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，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（套）。2023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；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（套）。

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。

**八、政府采购情况说明**

本部门2023年无政府采购预算，并已公开空表。

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。

**九、绩效目标情况说明**

2023年本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，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3.46万元,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0元，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元（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）。

**十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**

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8.68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。

**十一、专业名词解释**

**1.**机关运行经费：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**2.**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。

**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**

（见附件2内容）